

##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13.36元/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3.36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748,5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3.36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1,122,7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9日和2024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并有序

推进本次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